

公司代码：603035

公司简称：常熟汽饰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2023年4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4.04元（含税）。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80,030,93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3,532,496.93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存。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00%。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常熟汽饰	60303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喜芳	曹胜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电话	0512-52330018	0512-52330018
电子信箱	csqs@caip.com.cn	caosheng@caip.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饰件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汽车内饰件行业处在“C3725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子行业位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

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归属于“C36汽车制造业”下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具体细分为汽车饰件行业。

(二) 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以下简称“中汽协”)发布2022年中国汽车工业产销情况数据显示,2022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702.1万辆和2686.4万辆,同比增长3.4%和2.1%,全年实现小幅增长。2022年中国汽车市场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汽车产销总量已经连续14年稳居全球第一,依旧是全球最大的汽车市场。

2022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705.8万辆和688.7万辆,同比增长96.9%和93.4%,市场占有率达到25.6%。在新能源汽车主要品种中,与上年同期相比,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产销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三)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内饰件总成产品,作为国内汽车内饰件行业主要供应商之一,可为客户提供“从项目工程开发和设计,到模检具设计和制造、设备自动化解决方案、产品试验和验证以及成本优化方案”的一体化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门内护板总成、仪表板总成、副仪表板总成、立柱总成、行李箱总成、衣帽架总成、塑料尾门、地毯以及模检具、设备自动化设计制造等,主要客户包括一汽大众、北京奔驰、华晨宝马、奇瑞捷豹路虎、上汽通用、奇瑞汽车、一汽红旗、长城汽车、北汽越野、吉利汽车等知名整车厂。在快速发展的新能源车领域,公司已切入了奔驰EQB、宝马EV、大众MEB、比亚迪、特斯拉、理想、小鹏、蔚来、集度、哪吒、零跑、ARCFOX、华人运通、奇瑞新能源、英国捷豹路虎、北美ZOOX等。

公司拥有十四个生产基地:常熟、长春、沈阳、北京、芜湖、成都、佛山、天津、余姚、上饶、宜宾、大连、合肥、肇庆。公司核心产品“CAIP牌轿车门内护板”、“CAIP牌轿车天窗板”获江苏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先后被授予:江苏省重点培育发展企业、江苏省汽车饰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单位、江苏省智能示范车间等荣誉。

(四)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具体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五个环节。

1、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全球化协同设计+模具+自动化的复合型人才,组建具有国际化视野的优秀技术团队,以造型、工程设计、项目开发、试验、模检具、自动化开发为一体的自主研发模式,具备面向未来智能化、电子化、模块一体化、环保绿色、轻量化、碳中和的智能化内饰座舱开发能力,为主机厂提供全球化的设计、开发服务,并以不断开拓创新为主机厂提供更优质、更具竞争力的产品

及服务为已任。

公司的研发模式采用了同步开发，这需从概念设计到零件交付的并行和集成开发，确保使用最精简和最环保的选项，缩短工具的开发时间并最终提高零件质量。公司严格按照国际标准进行设计、测试和验证，并根据 OEM 要求定制。公司具备 2D、3D 产品分析设计能力，使用 Catia、UG 等 3D 设计软件进行结构设计和 GD&T 工程制图；根据客户对产品性能的要求，进行参数化设计，软件用于 DMU 空间仿真标定。同时在设计过程中，CAE 仿真对产品的数字模型进行结构、模态、耐久性和碰撞性能，愿景是最终可以使用 CAE 签名替代许多物理测试。Moldflow 分析和计算在 DFM 设计过程的早期使用，能确保产品满足尺寸性能和制造过程，缩短工具设计时间，减少调整循环。

在同步开发模式下，公司严格按照计划配合整车开发进度，第一时间推出相应的设计和产品。为响应客户进一步的设计要求，公司可根据车型在中国市场的市场定位和成本控制要求，设计基于不同材料优化组合和高效经济生产工艺的内饰系统产品，达到最佳性价比，为 OEM 节省成本并提高生产效率。

随着公司天津蔚春技术国家级研发、测试中心的落成及德国 WAY 的加入和北航校企合作的开展，公司将紧跟汽车内饰的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国内外市场对整车内饰的设计需求，依托各方团队资源、技术等互补优势，打造高品质内饰部件系统，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零配件采购由采购部统一进行管理。目前，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原辅材料采购体系，包括合格供应商的选择、日常采购控制以及供应商的监督考核等，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的月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予以具体实施。

公司的采购模式可分为指定采购和自行采购：公司部分原材料系向下游客户指定的供应商采购，对于部分材料倾向于选择外方股东的原材料供应商进行合作。自行采购模式下，采购部根据客户需求、产品规划、技术标准等目标寻找潜在供应商，由采购部、质保部、技术中心联合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评估，综合考察其研发设计能力、产品质量、性价比等，评估通过后该供应商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单。

3、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八化”为导向的管理战略，持续夯实财务核算精细化、人力资源制度化、生产物流数字化、商务信息多元化、质量标准化、采购成本化、设备自动化、项目一体化等措施，提升公司从人财物，到采购环节、生产环节、销售环节、售后服务各环节的精益求精。

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即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按照其产品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制定生产计划，由车间组织生产。公司也会根据最高日产量、客户临时需求、运输风险等因素对产成品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量，确保供货的连续性以及应对突发状况。客户按照在管理平台系统中发布的订单计划来提货或由公司将相应产品准时送达客户。

质量管理部门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系统，负责产品检验和状态标识及可追溯性控制，防止不良品的流出。设备管理部门负责设备运行管理与维护，通过保障设备工装的防护措施，做到安全生产，精益生产。公司利用“八化”管理体系无缝衔接各个环节的工作流程，对质量成本、采购成本、呆滞品等实施有效管控。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以南北两部+德国北美+总部配合，由四大板块协调管辖各个生产基地的高效模式，对主机厂的区域板块、公司总部双向联动服务机制，实现销售服务的快速沟通、及时响应。公司客户部负责市场开发工作，主要完成新项目的报价及获取、新市场开发、内外的项目协调、与客户进行商务事宜的沟通与确认等工作。

公司生产的内饰件产品为整车厂配套或向一级供应商供货，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整车厂在新车型开发阶段，会向其供应商名单中的潜在供应商发布询价信息，通过多轮的技术交流及价格谈判，最后以价格、开发能力等因素的综合考虑，选择相对有优势的供应商为其提供产品和服务。为缩短产品交付周期、加快客户响应速度、降低物流成本，公司实施贴近化服务，在全国主要整车生产区域完成了布局规划。

5、售后服务

在售后服务环节，公司按照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确定产品售后服务标准。公司有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和售后服务人员，同时配备了在线服务人员，提供24小时在线售后服务，及时响应客户的各项需求、解决出现的产品售后问题。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8,538,231,864.37	7,515,389,269.92	13.61	7,152,443,43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32,939,826.98	4,101,245,282.51	12.96	3,651,469,750.88
营业收入	3,665,672,152.18	2,623,377,283.62	39.73	2,217,890,08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716,777.22	420,274,121.65	21.76	361,835,90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468,298.95	347,723,955.87	30.99	295,660,13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259,452.77	340,530,476.24	21.94	370,343,164.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1	10.84	增加2.17个百分点	11.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7	1.19	15.13	1.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7	1.14	20.18	1.0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82,169,934.28	854,482,787.52	1,044,260,176.75	1,084,759,25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70,156.22	121,740,271.29	174,127,296.68	137,179,05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475,046.19	108,344,864.40	158,592,806.48	124,055,58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42,748.14	87,230,391.42	52,755,880.68	103,830,432.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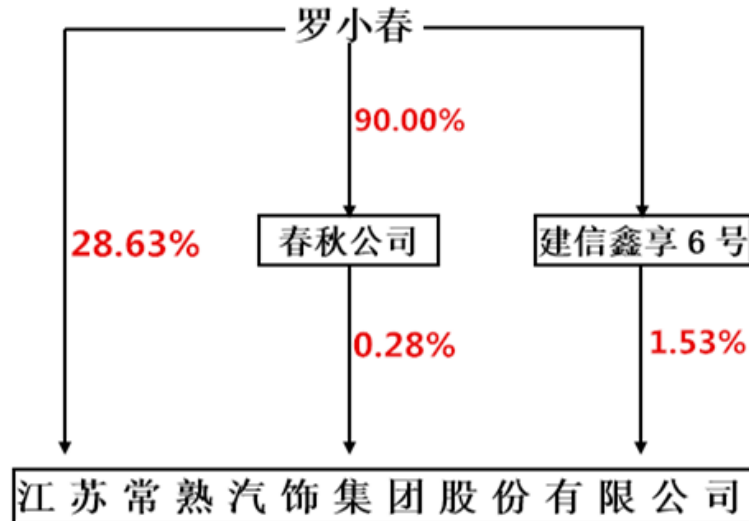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1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2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条件 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罗小春	0	108,793,719	28.63	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20,700	18,020,700	4.74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31,279	11,123,879	2.93	0	无	0	其他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377	7,900,377	2.08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51,470	7,351,470	1.93	0	无	0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89,500	6,289,500	1.65	0	无	0	其他
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5,800,000	1.53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零一组合	5,472,800	5,472,800	1.44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1,382	5,365,982	1.41	0	无	0	其他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41,428	5,341,428	1.41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先生的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此表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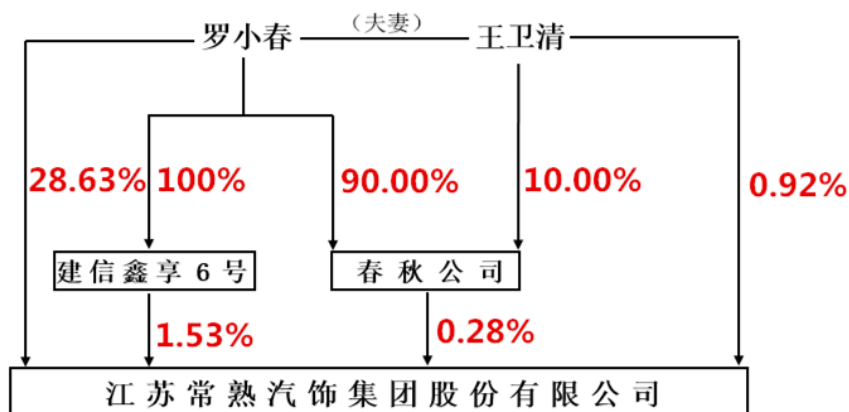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66,567.22 万元，同比增长 39.7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51,171.68 万元，同比增长 21.76%；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46.83 万元，同比增长 30.99%。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